

財團法人福田樹木保育基金會

2014年〈為大樹做一件事〉國中小徵文比賽簡章

一、主協辦單位：福田樹木保育基金會、鄭福田文教基金會

二、徵文主題：為大樹做一件事

說明：請思考自己微薄的力量能為大樹做什麼？從與樹近身的觀察與體觸，透過文字描述人樹關係，進而懂得關懷自然中的每個生命，從心中開展出對自然的不同視野及同理心。

三、獎項與獎金

(一) 徵文對象：

目前就讀於國中、國小之在學學生(請以6月1日之學級勾選組別)

(二) 獎勵與體例

1. 國中組：

作文一篇(1000字以內，含標點符號)，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序為一萬元、八千元、六千元，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，每名二千元，獎狀一張。

2. 國小高年級組：

作文一篇(600字以內，含標點符號)，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序為六千元、五千元、四千元，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，每名一千元，獎狀一張。

3. 國小中年級組：

作文一篇(400字以內，含標點符號)，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序為四千元、三千元、二千元，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，每名八百元，獎狀一張。

4. 國小低年級組：

八開圖畫一張，優選十五名，每名八百元，獎狀一張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參賽者必須完成線上報名與送件程序，方視為報名成功。

(一) 線上報名：

請連結 <http://form.jotformpro.com/form/40541495773965>

填寫。

(二) 送件：

1. 中年級組以上(含)，完成線上報名之後，列印附件一，再將作品原稿一份與影本兩份，寄至本會。

2. 低年級組：完成線上報名之後，列印附件一，再將作品原稿一份寄至本會。

五、收件日期

自 201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止(郵戳為憑)，請下載信封封面(附件一)，填妥後黏貼於信封袋上，以掛號寄出。

六、評審

- (一) 由本會遴聘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，評審委員名單於公告得獎者時，一併公布之。
- (二) 評審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之，分書面審查、複審、決審三階段進行。

七、公佈

得獎名單預計 10 月於本會網站公告，並另以專函(email)通知得獎人。

八、出版與推廣

- (一) 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作者所有，主辦單位擁有無償且優先之出版權利，出版時不另行支付稿費。
- (二) 作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進行必要之編輯、整理、印刷書面刊物，亦同意以電子形式儲存利用(例如以影像掃瞄、光碟形式，或電腦網路連結)，並授予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推廣(如數位化、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)及轉載之權利。

九、附則

- (一) 小學中年級組作品請使用四百字稿紙；小學高年級組(含)以上請使用六百字稿紙，採橫式直書、使用正體字，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或鋼筆親筆書寫(不得打字或影印)，第一行需空四格標上文章名稱，各段文章開頭需空兩格。若超過或少於各組規定字數的 10% 者，一律扣五分。
- (二) 低年級組圖畫作品請在八開圖畫紙上自由表現，並於作品背後寫出創作意涵(30 字以內，可使用注音)。
- (三) 凡投稿者，贈送本會愛樹紀念 L 夾一個(於報名截止後統一寄送)，每人限投稿一件作品。稿件、圖畫內請勿出現作者姓名。作者資料請填寫於線上報名表。稿件一律不退稿，請自留底稿。
- (四) 若同一學校學生集體投稿，可將參賽學生之在學證明出具於同一份文件上，並請列印填寫附件一左上角【寄件者】資料，以迴紋針夾在個別作品上，以做為識別。凡送件達 10 件以上者，本會將贈送校方精美禮物一份。
- (五) 作品限未曾出版、發表或獲獎，在評審期間亦不得對外發表，不得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。若有上述諸情形，除取消名次，追回獎金外，作者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- (六) 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次活動使用，活動結束後即銷毀。
- (七) 如有爭議，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。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補充，請留意本會網站 www.futien.org.tw。聯絡人：蔡小姐，電話：(02) 2662-3166 傳真：(02) 8192-6974

寄件者

報名者姓名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就讀學校：

報名組別：國中組國小高年級組

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低年級組

收件編號：

正貼
郵票

收件者：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70 巷 10 號 6 樓
福田樹木保育基金會
2014 年〈為大樹做一件事〉國中小徵文比賽審核小組收

備註：

1. 請先至本會網站連結填寫報名資料表後方得辦理報名。
2. 請以掛號郵寄。
3. 下列文件請依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用迴紋針夾在右上角(1)稿件正本 1 份(2)稿件影本 2 份。
**低年級請附上作品原稿即可。